



大会

Distr.  
LIMITED

A/CONF.157/PC/L.17  
30 April 199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SPANISH

世界人权会议  
筹备委员会  
第四届会议  
全体会议  
1993年4月19至30日，日内瓦

秘书处的说明

记录在案的有关原则17段的议案清单

本文件载有全体会议1993年4月28日第六次会议对A/CONF.157/PC/82号文件进行一读过程中记录在案的议案清单。

## 原则 17:

实施和促进人权主要应由各国负责。政府间组织对遵守国际标准情况的监督应该客观、不偏倚和公正地进行。人权委员会、其附属机构和条约机构以及劳工组织和教科文组织等专门机构受到鼓励,进一步加强其监督方面的努力。

修正提案国	修正案文
0. 孟加拉国	<p><u>最后一句中</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u>删去</u>“劳工组织和教科文组织等”</li> <li>2. 把“<u>监督方面的努力</u>”改为“<u>监督活动</u>”</li> </ol>
1. 古巴	<p>把最后一句中的“<u>监督方面的努力</u>”改为“<u>根据其目标和规则所进行的努力</u>”</p>
2. 荷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u>把第二句改为</u>: “各国应确保具备人权遭受侵犯方面有效的国内补救措施。在国际一级,以条约和《宪章》为基础的保护和促进人权的程序应予以加强,其方式包括提供执行其工作方案必要的资源。”</li> <li>2. <u>在最后一句中</u>“劳工组织”后加上“<u>儿童基金会</u>”。</li> <li>3. <u>在本段结尾处加上</u>“<u>…并发展进行有效资料交流的程序。</u>”</li> </ol>
4. 塞浦路斯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u>在本段结尾处加上</u>: “<u>并进一步研究实施其决定和调查结果的方式和方法。</u>”</li> <li>2. 在“<u>教科文组织</u>”后加上“<u>儿童基金会。</u>”</li> </ol>

修正提案国	修正案文
5. 缅甸	<p><u>把最后一句改为：</u> “人权委员会、其附属机构和条约机构以及劳工组织和教科文组织等专门机构受到鼓励，进一步加强其在促进和保护人权领域的活动。”</p>
6. 伊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u>在第二句中“公正地”后加上“实施”。</u></li><li>2. <u>把第二句后半部改为：“…不偏倚、公正和非政治化地……并扩展到包括世界上所有国家，而无一例外。</u></li><li>3. <u>最后一句从“教科文组织等专门机构”后改为：“有必要使其工作合理化，以便提高其效力和效率，并确保避免出现目前这种工作重复和相同机制重叠的现象。”</u></li></ol>
7. 美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u>把第一句前半部分改为：</u> “<u>保护、实施和促进……</u>”</li><li>2. <u>把最后一句结尾部分改为：</u> “<u>进一步加强和协调其……。</u>”</li></ol>
8. 印度尼西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u>在第二句中：</u><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a) “政府间组织”和“对遵守…”<u>之间加上“和其他国际机制”。</u></li><li>b) 把“应该”改为“必须”，</li><li>c) “不偏倚”和“和公平地”<u>之间加上“平衡”。</u></li></ol></li><li>2. <u>把英文最后一句中的“supervisory”改为“monitoring”</u></li><li>3. <u>在本段结尾处加上：</u> “<u>以及其咨询服务和技术合作活动。</u>”</li></ol>

修正提案国	修正案文
9. 新西兰	<p>1. <u>把第二句改为</u>： “国际组织应促进和保护人权，特别是通过咨询服务和技术合作，并客观、不偏倚和公正地监督此类标准的遵守情况。”</p> <p>2. <u>把最后一句改为</u>： “…受到鼓励，进一步加强其在保护、促进和监督遵行人权领域的工作。”</p>
11. 拉脱维亚	<p><u>在第二句后加上</u>：“为了加强国际标准监督工作的客观性、不偏倚和公正性，各国在指控他国侵犯人权时，应同时提交此类指控所依据的事实。”</p>
12. 巴基斯坦	<p>本段必须包括PC/59的执行部分第15段，该段如下： “强调有必要采取有效的国际措施以保障和监督人权标准的执行情况及在外国占领下的人民的有效法律保护。”</p>
14. 塞拉利昂	<p><u>在第一句结尾处加上</u>：“和所有个人的人道主义努力”。</p>
14. 联合王国	<p><u>在最后一句结尾处加上</u>： “并在包括制定和执行有关道德原则方面同有关国际非政府组织密切合作。”</p>
巴基斯坦	<p><u>把最后一句改为</u>： “人权委员会、在附属机构和条约机构、劳工组织和教科文组织等专门机构以及儿童基金会受到鼓励，进一步加强其努力。”</p>

新案文提案国	新案文
1. 印度	<p>保护、促进和实施人权主要应由各国负责。政府间组织和条约机构，凡必须不偏不倚，公平、客观和公正并毫不歧视地发挥其作用者，必须得到有关各国的全力协助。应认真努力使联合国人权系统管理化以便避免程序和机制重叠和重复的现象。</p>
3. 中国	<p>各国负有促进和保护人权的主要责任。人权领域政府间组织的所有活动均应客观、不偏不倚和公正地进行。人权委员会，其附属机构和条约机构以及专门机构受到鼓励，进一步加强其在促进和保护人权方面的努力。</p>